宋代别集中的杂文、杂著与宋人的自我知识结构认知

赵惠俊
(复旦大学 中文系,上海 200433)

摘　要: 宋代别集中的杂文、杂著从唐代古文家的杂文写作继承发展而来,有着丰富的知识史信息。以杂文所收的书后体题跋为媒介,宋人将艺文类题跋一并纳入别集,最终使其独立为重要的别集类目,展现了艺文类知识获得士人认可的完整过程。同样地,杂文体类的涉俗传统也使宋人得以将类型丰富的俗务写作纳入别集,并由此零散呈现自我已然积累丰厚的世俗知识。伴随着知识类型的极度扩张,南宋别集相应地出现了规整雅俗知识的现象。馆阁翰苑型士人与道学型士人围绕“说解辨原”之文给出了不同的规整方案,是“周程、欧苏之裂”的重要反映。对于宋代杂文的知识史考察与相关结论同样适用于宋代笔记,从中可见宋代笔记在杂史、小说之外,亦有着来自集部的渊源。

关键词: 宋代别集;杂文;宋代笔记;宋人知识结构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23)06-0104-11

“杂文”“杂著”是宋代文集的常见类目,共同被宋人用来标识集中所收的杂文。但相较于宋代文集的其他类目,二者却有着文体指向甚为驳杂不明的特征,因此历来探讨宋代杂文的论者主要就围绕文体与流变两个主题展开研究,在杂文文体的概念特征、形成演进以及时人的文体、文章观念等问题上取得了诸多重要成果。① 然而宋代杂文尚处于远未定型的不稳定状态,所以当论者从文体的角度探究宋代文集的杂文、杂著二类目之时,往往会颇感局促,无法得出一个具有统摄性的结论。同时论者也总是选取宋人总集作为考察对象,而将宋人别集中的杂文与杂著视作各家的随意偶然之举,并不具备普遍性的意义。但是如果我们将关注点从文体拓展开去,则会发现流动性与交叉性就是别集中的杂文体类最为传统也最为重要的结集形态,其间交叉融会着作者或文集编撰者在文学、写作、知识等多个领域的观念意识。尽管单独来看,宋代别集的杂文类目的确存在千集千面的现象,但如若将其依照时代聚合之后再作分析,便能看到在随意偶然的背后其实潜藏着不同时代的共性知识观念及其相较前代的新变。而且这种围绕知识与认知方面的讨论不仅可以为杂文文体提供新的研究思路,还能给与杂文关系密切的笔记一体带来有益的思考。

一、从书后到题跋:艺文类知识的认可与独立

题跋文是新兴并繁盛于宋代的文体,不仅是宋代杂文类目里重要的新出体类,还在南北宋之际从杂

收稿日期:2023-06-20
作者简介:赵惠俊,男,浙江常山人,复旦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南宋词坛地域性分布与两浙词学思想研究”(项目编号:20CZW014)。

① 参见党圣元、任竞泽:《论中国古代“杂文”的文体特征》,《江海学刊》2010 年第 6 期,第 177—182 页;任竞泽:《宋代文体学研究论稿》,第九章“杂文”,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第 239—269 页;吴承学、刘湘兰:《复杂的“杂文”》,《古典文学知识》2018 年第 5 期,第 121—128 页;李法然:《宋人选宋文中的杂文文体与宋代文章观念的形成》,《新国学》2022 年第 1 期,第 21—36 页。

文中独立而出,成为南宋别集常见而重要的类目。题跋的渊源大略有二:一是题于书画作品末尾的跋尾,宋人将之拓展运用于金石笔砚、诗文作品、文集论著等知识载体之上;一是唐代古文家所创的以“书后”“题后”“读某”为题的杂文,这些短文多不直接书于原作之后,而是别纸撰写,在韩愈、柳宗元、刘禹锡等唐代文章大家的文集中就被收录于杂文的类目之下。① 北宋士人平日的题跋写作数量已经相当可观,而且别纸另书的写作形态也非常普及,但却大多不是像唐代古文家那样郑重其事地书写自己的心得体会或延伸议论,而常见在写就一幅书法之后的率性漫题。如欧阳修在《夏日学书说》末尾署道:“嘉祐七年正月九日补空”②,即说明此跋是他在练习书法之后信笔书于纸上所剩不多的空间内。苏轼、黄庭坚同样也留下了不少直接题跋于自书之后的表述,如苏轼一跋云:“遇天色明暖,笔砚和畅,便宜作草书数纸,非独以适吾意,亦使百年之后,与我同病者,有以发之也。”③即与欧阳修《夏日学书说》基本相类;黄庭坚在自己大书渊明诗后题云:“元章虽为外兄弟,其清修好学,草木臭味自同。索余作字虽多,余不倦也。”④此题在内容上是写给书赠对象的寄语,完全与所书之字无关,但书写形态显然就是直接题于大字书渊明诗的那张纸上。而且黄庭坚在建中靖国元年重见此卷,复作“观十年前书,似非我笔墨耳”云云之跋⑤,更呈现出跋后再追跋的层叠式写作形态。书画之外,宋人还将题跋的对象拓展至笔墨琴砚等杂器雅具之上,不过由于这些器物的物质形态所限,相关题跋需要别纸另书。苏轼《书名僧令休砚》即云:“段君以砚遗余,故书此数纸以报之。”⑥由此不仅可见此类题跋的写作形态,还能看到其在流传与保存的过程中与题跋对象相分离,造成了类聚累积的独立留存形态。当然新兴的杂器雅具题跋在写作态度的层面上,依然保持着信笔率意的样态。

尽管题跋文写作至迟在北宋中期即已普及于士林,但当时的士人却并不愿意将这些文字收入自己的别集。欧阳修亲自编定的《居士集》就没有单列专门收录题跋的类目,而且杂文类目下也未出现任何的题跋零篇。⑦ 绝大多数的北宋前期别集与《居士集》的面貌相同,既没有独立的题跋类目,也不会在杂文、杂著类目中收录题跋。可见无论是士人自己还是他人编集者都不认为题跋文字是可供作者依凭的不朽盛事,也就不会将题跋所承载的知识类型视为士人群体标识或展现自我个性及价值的必需之物,最多只是偶一为之的小道末技。如此的观念坚持到了苏轼的时代开始发生松动。尽管苏轼也和欧阳修一样,并没有强烈地将自己数量庞大的率笔漫书视作承载与代表自我生命意义的文字,似乎也不太愿意主动将自己在这一知识领域的表达公之于众,但却私心希望它们能够在其身后获得流传。黄庭坚在《跋东坡叙英皇事帖》中就提到:“往尝于东坡见手泽二囊,中有似柳公权、褚遂良者数纸,绝胜平时所作徐浩体字。又尝为余临一卷鲁公帖,凡二十纸,皆得六七,殆非学所能到。手泽袋盖二十余,皆平生作字,语意类小人不欲闻者,辄付诸郎入袋中,死而后可出示人者也。”⑧可见苏轼已经对自己这些率笔漫书的保存流传有所在意,只不过在当日高压的言论控制以及乌台诗案的惨痛教训之下,他深深地担忧这些极易吐露真情的率意题写之文会让自己再次因言获罪,从而最终选择秘不示人。结合黄庭坚此跋的题写对象以及跋文中提到的法帖、书学评价等内容可以推测出,临帖、书字以及题写其后的跋文应当在东坡手泽袋所收文字中有着较高的占比,完全可以将其视作士人开始转而重视书画题跋及其所承载的相关知识类型的重要表征,至少与欧阳修的随写随赠随弃相比,重视程度显然是大为提升的。

---

① 参见朱迎平:《宋代题跋文的勃兴及其文化意蕴》,《文学遗产》2000年第4期,第84—85页。

② 欧阳修撰,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卷一二九《笔说》,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1967页。

③ 苏轼撰,茅维编,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佚文汇编卷六,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570页。

④ 黄庭坚撰,刘琳等点校:《黄庭坚全集》别集卷八,北京:中华书局2021年版,第1486页。

⑤ 黄庭坚撰,刘琳等点校:《黄庭坚全集》别集卷八,第1486页。

⑥ 苏轼撰,茅维编,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卷七十,第2238页。

⑦ 欧阳修:《宋本欧阳文忠公集》,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9年版。

⑧ 黄庭坚撰,刘琳等点校:《黄庭坚全集》正集卷二十八,第698页。

东坡手泽袋反映出的认知转变也促成了发生于别集领域的一个关键性结集形态变化。在苏轼亲自参与编定的文集《东坡前集》与《东坡后集》中,首次出现了杂文类目下大量收录题跋的现象。《东坡前集》的杂文类目收文 22 首,从《书孟德传后》始至《书朱象先画后》止的连续 14 首皆为题跋文;《东坡后集》杂文类目收文 15 首,共有 5 首题跋文错落其间①。尽管二集所收题跋文数量与东坡数以千计的题跋杂说相比还是微不足道,但与前代及同代士人相比,足以呈现出明显的观念转变。不过从入集题跋的命名方式亦可看出,苏轼还是持有入集之题跋文应契合于唐代古文家"书后""题后""读某"等杂文之体制的观念。这不仅反映于他的拟题,亦体现在跋文内容与写作体式之上。如被收录于《东坡前集》的《书吴道子画后》云:

> 智者创物,能者述焉,非一人而成也。君子之于学,百工之于技,自三代历汉至唐而备矣。故诗至于杜子美,文至于韩退之,书至于颜鲁公,画至于吴道子,而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毕矣。道子画人物,如以灯取影,逆来顺往,旁见侧出,横斜平直,各相乘除,得自然之数,不差毫末,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所谓游刃余地,运斤成风,盖古今一人而已。余于他画,或不能必其主名,至于道子,望而知其真伪也。然世罕有真者,如史全叔所藏,平生盖一二见而已。元丰八年十一月七日书。②

此跋虽以吴道子某幅绘画作品为题写对象,但完全没有提及所跋之画的内容,所言更不局限于绘画或画学之上,而是从画技延伸类比至书法、文章与诗歌,最终逗引出四者共通的至能者样态。可见这幅吴道子的画并不是苏轼作跋的关键动机,他其实是想要借吴道子画作的由头将自己"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的观点发挥出来。由于这个观点不仅仅是诗文书画的共通,更被苏轼认作是至高之道的化身,故而此跋的真正重心是论道,既符合以韩愈《张中丞传后叙》为代表的唐代"书后"类杂文的议论传统,亦与唐代古文家寓言托喻类的杂文有所相通。与之相比,未被苏轼收入前后集的题跋就明显有着论道性减弱的特征,如《跋吴道子地狱变相》云:

> 道子,画圣也。出新意于法度之内,寄妙理于豪放之外,盖所谓游刃余地,运斤成风者耶?观《地狱变相》,不见其造业之因,而见其受罪之状,悲哉!悲哉!能于此间一念清净,岂无脱理,但恐如路傍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耳。元丰六年七月十日,齐安临皋亭借观。③

尽管此跋开篇重复了"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的观点,但这只是用来引出《地狱变相》的话头,其后的内容就主要是针对这幅画作的论述。是以全文的重点显然就是画作本身,苏轼的书画知识得以被相对纯粹地展现了出来。可见哪怕苏轼允许了一定数量的题跋进入自己的文集,但他也只是在唐代古文家的杂文体例中寻找可以腾挪跳跃的缝隙,依旧不敢全面而直接地展示自己的题跋写作以及相关知识的积累。当然,与同时代的士人相比,苏轼还是迈出了极大的一步,如苏辙在亲自编定《栾城集》的时候就完全不收题跋,至其编订《栾城后集》之时才在杂文类目下收录了几篇"书后"体式的题跋文④;杨杰《无为集》虽然是现存文献里最早设立题跋类目的宋人文集,但其间所收却皆是典型标准的"书后"之体⑤;孔武仲《孔武仲集》更直接设置了"书纪传后"类目,用来收录自己撰写的"读后""书后""题某"之文,至于单纯讨论书画或杂器的题跋则既不见于此类目下,亦在文集的其他部分未获见载。⑥

无论如何,东坡前后集足以预示着新的时代将不可避免地到来。在成书于南宋初年的由李彤为黄

---

① 苏轼:《明成化本东坡七集》,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9 年版。
② 苏轼撰,茅维编,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卷七十,第 2210 页。
③ 苏轼撰,茅维编,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卷七十,第 2213 页。
④ 苏辙:《傅增湘校本栾城集》,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21 年版。
⑤ 杨杰:《无为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15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267—364 页。
⑥ 孔文仲等:《三孔先生清江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16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387 页。

庭坚编纂的《山谷外集》杂文类目下,就收录了三十余首题跋,虽然主要仍然以“书后”“题某”撰题,但在内容上大多突破了托物言志之限,就是针对所题对象本身的发论。① 由于李彤在编集的时候主要参考了黄庭坚中年手定的《焦尾》《敝帚》二集,以及黄庭坚曾批阅过的《南昌集》,故而《山谷外集》的结集形态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黄庭坚本人的观念,集中所收题跋的形态变化或许与黄庭坚本人的编集意识有所关联。而黄庭坚外甥洪炎在编辑山谷内集《豫章黄先生文集》的时候,不仅单独设立了题跋类目,而且其间所收绝大多数就是纯粹围绕题跋对象的短文,更有着多达整整五卷的收录量。② 尽管洪炎很有可能是出于尽可能保存先人手泽之目的而如此编集,但如果没有来自黄庭坚本人观念的影响,还是很难想象他真的会如此大规模地将黄庭坚的题跋写作直接展示出来,毕竟黄庭坚同辈士人的文集尚未具备与之类似的面貌。如秦观《淮海集》③、陈师道《后山居士文集》④以及晁补之《鸡肋集》⑤均设题跋类目,但其间所收作品依然皆是“书后”体式的跋文;邹浩《道乡集》⑥、黄裳《演山居士文集》⑦则未立题跋类目,只在杂文类收录题跋,且皆是“书后”体式。综合上述这些现象,不能不令人产生这样的推想,苏轼做出的题跋写作体制与接受观念的突破虽被苏门学士群体性地承继,但还得仰赖黄庭坚的进一步推进方才得以发扬光大。无论黄庭坚是否真的对此有所自觉,山谷文集终究是现存最早的在严格意义上为题跋文单独立目的宋人文集。也就是说,题跋文及其承载的知识类型被宋代士人认可接受的时间节点,至少可以被定位在黄庭坚文集被编辑成书的南北宋之交。

随着山谷文集的编纂与流传,再加之南渡以后解除了苏轼文集的官方禁锢令,由苏轼开创的这番新兴题跋文认知观念迅速得到普及。在生活于南渡初年之人的文集中,就已常见独立的题跋类目,主要收录的就是纯粹议论题跋对象的文字,如刘一止《苕溪集》⑧、王庭珪《泸溪先生文集》⑨等即是如此。到了孝宗之后,题跋完全被固定为南宋士人文集必不可少的类目。无论是以文学才能见长并自觉以其立身行世的馆阁翰苑型士人,还是道学士人,抑或是江湖文人,都非常自然地在编定自我文集的时候将平日率笔漫书的题跋收入其间,而且越往后的士人,题跋类目之下的作品数量也会越多。这样一来,不仅士人在经籍、史传、诸子、诗文、佛道等领域的知识积累与学说主张能够得到更加全面细致的呈现,他们的书画、笔墨、纸砚、琴棋、金石、词曲乃至园林楼阁等在南宋中后期以降被统称为艺文的知识,也会因其是常见的题跋对象而获得充分展示。在此之前,士人若想展示自己在某一艺文领域的积累与成就,通常需要撰写相应的论著,如金石知识就需要将自己的金石题跋汇编为金石录一类的论著,书画知识就需要撰写书画图谱类著作,而且也只能是偶一为之,不能在此耗费太多的心力。但在题跋彻底成为别集不可或缺的类目之后,士人在呈现自我艺文知识的时候便无须再费周章,可以自由地通过入集之题跋将其全面地展示出来,逐渐使得在传统上被认作是小道末技的艺文知识在宋末完全成为士人典雅知识结构的必备环节。

二、日常俗务类写作的普及与世俗知识的零散呈现

在宋代别集的杂文、杂著类目中,还有不少类似题跋文这样的当代新生并最终独立成体的文类,同

---

① 黄庭坚:《山谷外集》,明弘治刊本。
② 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
③ 秦观:《宋本淮海集》,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8 年版。
④ 陈师道:《后山居士文集》,宋蜀刻本影印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年版。
⑤ 晁补之:《鸡肋集》,《四部丛刊》本。
⑥ 邹浩:《道乡先生邹忠公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31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310 页。
⑦ 黄裳:《演山居士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24、25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671—802、1—194 页。
⑧ 刘一止:《苕溪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34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03—382 页。
⑨ 王庭珪:《泸溪先生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34 册,第 501—744 页。

时也相当常见的是,该类目下还会混入一些本已在文集中获得独立类目地位的文体。这其实是杂文体类非常悠久的一个特征,早在刘勰的《文心雕龙·杂文》中便有这样的论述:“详夫汉来杂文,名号多品,或典诰誓问,或览略篇章,或曲操弄引,或吟讽谣咏。总括其名,并归杂文之区;甄别其义,各入讨论之域。类聚有贯,故不曲述。”①造成这种现象的最主要原因当然是不同作者的文体偏重互有差异,当作者在某个传统文体之上只拥有较少的作品数量之时,编集者很容易将此文体归并入杂文类目。不过从宋代别集的具体实例来看,主要还是那些发生在士人朝堂政治之外,以及与传统经史之才有别的写作才会较多地出现写作数量较少的情况,如铭、箴、赞、祭文等体即是。在这些常与杂文体类发生交错的传统文体之中,能够呈现最为丰富而重要的编集意义者当属祭文一体。

祭文在《文选》的时代便已与吊文一道获得了独立的文集体类地位,到了唐代又与哀、诔等体发生融汇,成为唐人别集的常见类目。但尽管如此,由于祭文的主要文体功能与写作空间还是在朝堂政治之外,写作体制也与传统的展示士人政教文史之能的文体有所区别,再加之哀祭对象会广泛涉及中下层官员以及士人自己的亲属友朋,故而祭文主要展示的就是士人日常间的交际网络与人情往来,既对朝堂政治影响甚微,亦难以体现士人的经史之才与相关写作能力。这便造成了北宋不少士人的祭文写作数量其实并不多,他们的别集也就会相应地出现不立祭文类目而归并入杂文的现象,甚至还会出现完全不收祭文的情况。比如张咏《乖崖先生文集》②、王禹偁《小畜集》③、李觏《直讲李先生文集》④、文同《丹渊集》⑤等便未见祭文收录,余靖《武溪集》⑥、王令《广陵先生文集》⑦等则仅在杂文或杂著类目下收录了数量极为有限的祭文。将之与北宋士人别集基本都会拥有墓志类目的现象相比较,可以更为明确地看出正是文体功能及其所需要的知识能力这两方面因素的叠加,造成了祭文相对较低的文体地位。

那么祭文在北宋士人的观念里有着怎样的认知?特别是那些别集中没有祭文类目的士人究竟如何看待这一文体?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完全可以借助杂文、杂著类目找到一条极富参考价值的线索。余靖《武溪集》卷十八“杂文”类目收文十题十六首,与四篇祭文相邻编排的是两首《雷公堂祈雨文》,这是宋代别集的杂文、杂著类目首次出现祷祝文的收录,也是极为少见的北宋前期士人文集收录此种文体的案例。祷祝文主要是应用于求祈阴晴雨雪等仪式之上的文字,主持操办这类仪式是士人在出任地方官之时的重要职责,而且还需要亲自当场宣读相关的祷祝文章。对于士人而言,写作求祈仪式上所用的祷祝文其实是他们理当具备的写作能力,因为《毛诗传》提出的“君子九能”之说就包括了“祭祀能语”的祝祷写作要求⑧,所以只要对自我写作有所追求的士人,应该都会自行撰写祝祷文辞。故而随着士人掌管地方州政经历的积累,他们的祷祝文章数量也就会变得相当可观。但是在唐至北宋前期的士人别集中,基本不见这种地方祷祝文的收录。结合“君子九能”之说,作于州郡的祷祝文不受士人重视的原因其实不难理解。一方面是因为这类求祈仪式是地方祭祀活动,而非朝堂政治空间里的国之大事,所需的应用文章也就不是代王言之辞;另一方面则缘于求祈活动在士人的地方官职责当中也远非重要,相较于税收、水利、赈灾、兴学等事,难免会使人感到这只不过是必须从事的一件杂务而已。不难看出,祭文也同样存在这两方面的不足,不仅是因为多数祭奠对象的身份会使此种文体疏离于朝堂政治,而且无法展

---

① 刘勰撰,黄叔琳注、李详补注、杨明照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卷三,北京:中华书局 2012 年版,第 182 页。

② 张咏:《乖崖先生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 年版。

③ 王禹偁:《王黄州小畜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 年版。

④ 李觏:《直讲李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

⑤ 文同:《丹渊集》,《四部丛刊》本。

⑥ 余靖:《武溪集》,《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85,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45—204 页。

⑦ 王令:《广陵先生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17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152 页。

⑧ 毛亨传、郑玄疏、陆德明音义、孔祥军点校:《毛诗传笺》卷三,北京:中华书局 2018 年版,第 72 页。

示士人经史之才的特征,也容易让祭文写作变成烦杂琐碎的日常事务。实际上在杨亿《武夷新集》卷二十“祭文”类目下,就收录了《宣阳观祈雨文》与《宣阳观赛雨文》两首祷祝文。① 如果现存最早的《武夷新集》版本明弘治陈璋校刊本大体延续了杨亿自编原貌的话,那么《武夷新集》便是现存最早收录祷祝文的宋人文集,亦可据此判断真宗朝士人就有着祭文与祷祝文相通的意识。如此来看,余仲简在为其父编辑《武溪集》的时候,应该就是将这种文体意识与杂文、杂著类目的混杂交错性相合,才编出了此集卷十八的收录形态。《武夷新集》与《武溪集》的两种编辑方式在后世都获得了承继,如《南丰曾子固先生文集》卷三十二至三十四“祭文”类目下即收录祈雨谢晴之祷祝文二十余首②;孔武仲《孔武仲集》虽未列祭文之目,亦在杂著类目中没有收录祭文,但却设立了一个仅以“文”字题名的类目,专收祈雨谢晴之文与祭文。足见无论遵循哪种编集体例,祷祝文借助与祭文的合流被编入文集的现象在仁宗朝之后逐渐获得普及,而牵涉鬼神彼岸的文本内容与琐碎杂务的功能属性,当然是二者最显明突出的、可以被系于一处的共有元素。

无论是祭文类目里出现祷祝文,还是祭文与祷祝文一起被归入杂文、杂著类目之中,北宋前期士人别集的这个结集新貌标志着士人开始重视自我日常生活间那些看似琐碎的写作以及与军国大事、朝堂政治无关的俗务。神宗朝之后,士人别集中的祈雨谢晴之文收录量显著增加,收录方式亦呈现多样化的面貌,如山谷内集、秦观《淮海集》等与《孔武仲集》相同,以“文”之类目统收祭文与祈雨谢晴之文;东坡前后集与苏辙《栾城前集》则特别单设“祝文”类目以专收祈雨谢晴之文,是为此类文章在文集里独立成体的开端。不过日常俗务类文章实在类型浩繁,其间还存在不少没有牵涉鬼神彼岸的体类,故而单凭祭文一体实在无力将所有的日常俗务类文章全部引入别集。好在北宋前期时常将祭文下移至杂文、杂著的编集体例使得祷祝文同样也得以跻身其间,似乎为杂文、杂著类目增添了几分可以全面接纳世俗杂务类文章的潜力。从两宋之际的别集编纂实例来看,杂文、杂著类目里的日常俗务类文章也确实变得越来越多样。如唐庚《唐先生文集》卷十九“杂文”类目里除了祭文与祈雨谢晴之文外,还汇聚了谒庙辞庙之文③;秦观《淮海集》的杂文类目里不仅有谒孔庙文,还有谒城隍庙之文;黄裳《演山居士文集》的杂文类目下更另见劝农文、上梁文等。这些文章的写作并非全是士人在任职地方时所需完成的常规工作或礼仪性活动,还包括了发生在他们私人生活中的杂务写作。可见世俗杂务类文章在两宋之际主要通过杂文、杂著类目入集。随着上述疏文、谒庙辞庙文、劝农文、上梁文等也渐次在南宋士人别集里获得独立的类目编次,日常俗务之文更彻底地被士人视为自我生命的重要承载,从而使得士人的自我知识结构认知也获得了面朝世俗的拓展方向。

在黄榦《勉斋先生黄文肃公文集》的杂著类目下,可以看到最为极端的日常杂务之文的收录,不仅有已经相当常见的劝农文,还有安民晓谕的牓文、沟通上下的行政帖文、牒文等,更收录了为考亭寓舍、鼓楼、监狱、衙堂、谯楼、寺院等撰写的门联,触及更为日常的琐碎俗杂之事,显示出与世俗生活甚至世俗知识的愈发亲近④。实际上,杂文体类本身就有着悠久的涉俗传统,刘勰在《文心雕龙·杂文》里明确认定的三种杂文体类“对问”“七”及“连珠”就都是谐谑色彩强烈的以文为戏之体,唐代古文家更在此基础上融汇了刘勰别章论述的谐隐之体,创作了大量借小物、俗物以言志的短文以及将本来神圣崇高的文体用于小物、俗物之上的文字游戏。前者代表如刘禹锡《观博》《观市》、陆龟蒙《禽暴》等,后者代表则如韩愈《毛颖传》《讼风伯》《送穷文》《鳄鱼文》等。这些文章正收录于各家别集的杂文、杂著类目之下,为士人提供了一扇表达世俗知识的窗口。北宋士人最初的杂文、杂著写作主要就是这一类文字,如

---

① 杨亿:《武夷新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6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81—400 页。

② 曾巩:《南丰曾子固先生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10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79—164 页。

③ 唐庚:《唐先生文集》,《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90,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85—302 页。

④ 黄榦:《勉斋先生黄文肃公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5 年版。

张咏《骂青蝇文》,王禹偁《记蜂》《记马》《录海人书》《书蝗》,欧阳修《杂说三首》等即是,有着非常浓烈的负俗谐谑且寄寓一定幽愤情志的色彩。不仅如此,北宋士人还通过承继韩愈《圬者王承福传》、柳宗元《种树郭橐驼传》等杂传写作,将杂文、杂著的涉俗领域于俗物、俗事之外还延伸至不具备士大夫身份的俗人。如苏舜钦《杜谊孝子传》①、王安石《伤仲永》等,记叙的是乡里间的普通人氏;蔡襄《里医之言》②、苏辙《龙井辩才法师塔碑》、邹浩《书与画工张处厚》等,则涉及医生、僧道、画工等世俗职业者。这些与世俗人物发生交集的文字,无疑为士人的世俗生活与世俗知识又增加了一条潜在的表达路径。

到了南宋,杂文体类的涉俗传统以及北宋士人所做的俗物、俗事、俗人拓展不仅带来了越来越丰富的俗务写作进入别集,同时也奠定了士人别集里不断涌现新世俗知识类型的基础。不仅杂文、杂著中的文章全面牵涉到画工、书工、笔工、砚工、相士等所有的世俗职业者,而且还能见到形态各异的异事诡谈。如周紫芝《太仓稊米集》杂说类目下所收的《辛未杂书》《杂书五首》《辨读来生书》等③,就是神仙鬼怪之事与三生灵异之说;陆游《渭南文集》杂书类目下亦见记录奇闻怪谈的《书浮屠事》《书神仙近事》④;黄榦文集的杂著类目下不仅有上述之琐碎俗杂的公务写作,还有《雨暘寒暖风说》《戒杀记》等论说阴阳感应、因果报应的杂记。这些怪力乱神之事主要承载的就是世俗社会在世俗知识体系下对于世界的认知,当然也是古代士人所深信并在日常生活间时常遇见的事情。只是在儒家传统的规范下,这些内容被排斥在士人儒雅知识结构之外,并不允许士人自由表达。然而身处近世之初的南宋,世俗社会逐渐获得自我的发声渠道,不仅世俗作者创作的通俗文学作品借助出版业大量涌现并广为流传,士人的诗文也越来越多地受到世俗知识文化的沾染,出现了通俗化的重要新变。是以士人别集的杂文、杂著类目里出现的这些怪谈灵异之事,以及种类丰富的涉俗文字,同样也是近世浪潮的一种重要表现,反映着士人逐渐意识到世俗知识也是自我知识结构的重要一面,开始对其产生无法被儒家传统完全遏制住的表达欲望。

三、对于自我知识的规整与选择性展示

随着宋代士人的知识结构越来越扩张,杂文、杂著类目所收文章的内容也变得更加地丰富驳杂。但是别集中的某个单独的类目体量当然不能无休止地扩张下去,故而会出现题跋、祝文、上梁文、谒庙辞庙文等体类的独立成目,以及祭文、铭、箴等重新从杂文、杂著中独立出来的现象。与此同时,士人也在有意识地规整出现在自己别集杂文、杂著类目下的文章性质及其承载的知识类型,使得这些类目能够展示编集者对于杂文一体以及相关文体的观念认知。比如陆游自编的《渭南文集》既单列了题跋类目,又在杂书类目下依循传统地收录了书后体题跋,说明陆游一方面完全认可艺文类知识是自我知识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亦想展示自己依然具备托物言志的议论写作能力。与之相似,由吴芾在孝宗乾道年间编纂的《姑溪居士文集》中,也出现了专收艺文类题跋的独立题跋类目以及囊括了六首书后体题跋的杂书类目现象⑤,可见在吴芾的认知里,二者分别展现了李之仪在不同知识领域所具备的能力。由于吴芾与陆游都是南宋前期士人,而且又同属馆阁翰苑型士大夫,因此二者对于题跋、杂文二体及其背后各自承载之知识类型的相同认知,就是那个时期馆阁翰苑型士大夫对此问题之共识的体现。故而考察宋人于杂文、杂著类目中所做的知识规整与选择性展示,亦能看出宋代士人在文体认知与自我知识定位等方面的群体性分野。

北宋士人在杂文、杂著方面表现出的最为明显的群体性分野,当然是对于唐代古文家所作杂文的不

---

① 苏舜钦:《苏学士集》,《四部丛刊》本。

② 蔡襄:《莆阳居士蔡公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 年版。

③ 周紫芝:《太仓稊米集》,南京图书馆藏丁丙跋清影抄本。

④ 陆游:《渭南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 年版。

⑤ 李之仪:《姑溪居士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26、27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751—815、1—126 页。

同承继偏好。上文已经提到,书后体题跋以及涉俗谐谑的借物寓意类短文是宋人常见的从唐代古文家那里沿袭而来的杂文类型,但唐代古文家的杂文还有另一种非常重要而常见的类型,与上述两类鼎足而三,即"说解辨原"之文。这类杂文大体源自《文心雕龙》所论的"对问"一体,在唐代古文家笔下翻演成较为随意的非正式经史论文,最为典范者当属韩愈《原道》《师说》《讳辨》等。在北宋具有杂文、杂著类目的士人别集中,基本上只有王安石的文集呈现出了平均兼收这三类杂文的面貌①,其他则或独重"说解辨原"之文,或罕见"说解辨原"的身影。如蔡襄文集的杂著类目下收文三十二题四十一首,类型上以铭箴与题跋为主,"说解辨原"之文仅有《明谏》一题一首;苏颂文集的杂著类目更是以题跋为绝对主体,未收录"说解辨原"之文②;苏轼《东坡前集》杂文类目亦以书后体题跋为多,仅有《明正》《杂说》可算"说解辨原"之文;而在《东坡后集》与苏辙的栾城三集之中,则皆不见"说解辨原"之文;黄庭坚文集里虽有《论语断篇》《孟子断篇》《解疑》等多首"说解辨原"之文,但与山谷内外集所收数量浩繁的题跋相比,"说解辨原"之文还是颇显微末。与这些别集完全相反的是,李觏《直讲李先生文集》的杂文类目便以"说解辨原"之文为主;黄裳文集中的两卷杂文虽大半是书后体题跋,但却另有收录其谈经论子之短札的杂说十三卷。不难看出,主要以道学经术之长行世或自诩的士人往往会出现极为偏重"说解辨原"之文的情况。而别集中鲜见"说解辨原"之文的士人则大多有着深受世人瞩目的文学能力,同时也以文章之学自居。这无疑为北宋后期文化史的重要议题"周程、欧苏之裂"提供了一个新的考察角度。首先从"说解辨原"之文的数量多寡来看,理学型或道学型士人最为看重的自我知识类型当然就是明道求理的经学知识,因而不会放过每一处可以谈道言理的文本空间;而以欧苏为代表的馆阁翰苑型士人则没有如此执着的念头,使得他们可以全面地关注到唐代古文家撰写的所有杂文体类。其次从文本体式的层面来看,则会发现更加明显的道学与古文之裂的表现。实际上,理学型士人笔下被归入杂文、杂著类目的"说解辨原"之文已经和韩柳的典范样板产生了较大区别,不再是脉络分明、逻辑严谨、首尾完整的论述体文章,而逐渐趋同于随笔札记或讲义语录。这在重文章法度的馆阁翰苑型士人那里显然是难以接受的,他们不可能会允许自己的别集里出现破体甚至坏体的文字,哪怕杂文也不应如此,更何况这类文章的法度主要还是由韩柳奠定的。馆阁翰苑型士人其实也没有放弃"说解辨原"之文的写作,而是更多地将其融汇在了论体文当中,也从另一个角度显示出与理学型士人不同的文道选择偏向。最后从整个杂文、杂著类目来看,馆阁翰苑型士人大多将主要的篇幅容量用于收录题跋或涉俗谐谑之文,不仅再次展现了他们在儒学与文章之间更重文章的选择偏向,还反映出他们对于自我艺能的不舍。尽管他们深知身为儒生士大夫的自己应以德行、经术、政事为先,文章等艺能为后,而且对于文章之学的追求也应是重在那些能够复合体现德行、经术、政事的文章,但他们始终无法割舍自己对于众多艺文之事的纯粹喜好,也不愿彻底放弃自己在艺文方面的知识表达。因此"周程、欧苏之裂"在文道对立的背后,还潜藏着对于艺文知识与艺文能力之本身的接受差异。

到了南宋,随着士人别集收录的俗务写作类型越来越丰富,加之杂文涉俗的程度愈发浓重,士人对于自我知识的规整必然也会涉足雅俗之别,并为雅俗知识分别发展出各自特定的表达或展示方式。从具体实例来看,理学型士人与馆阁翰苑型士人有着别集属于展示士大夫典雅知识之所的共同观念,因此他们都只会在杂文、杂著类目下零散呈现自己的世俗生活及相关知识积累,也都会尽量规避涉俗内容特别是怪力乱神之事进入自己的别集。不过在具体的操作方式上,这两个士人群体还是展现出了"周程、欧苏之裂"影响下的鲜明差异。馆阁翰苑型士人主要采用的方式是尽量缩减杂文、杂著类目的体量,使其仅能容纳那些常见的甚至已经可以独立成体的杂文体类。如陈造《江湖长翁文集》便将杂说与传、赞、铭、说四体统收于卷二十九之中,而在卷三十收录劝农文、祝文与祭文,且仅以"文"字标识类目,其

---

① 王安石:《宋本临川先生文集》,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8年版。

② 苏颂:《苏魏公文集》,清道光二十二年苏廷玉刻本。

后复接以专收题跋的卷三十一。① 洪咨夔的《平斋文集》亦是如此,卷十所收为序文与题跋,其后卷十一则由箴、铭、赞、杂文、疏共享,而且杂文名下也只有《两汉诏令总论》《八阵图说》《汉砖考》《劝农文》《大人里居上梁文》五首。② 陈傅良《止斋文集》虽将杂著独立编为一卷,但其间所收也都是上梁文、青词、祝文、字说、赞、劝农文等已在南宋获得普及的俗务写作体类。③ 可见馆阁翰苑型士人以及并不偏废文章之学的道学人士试图在消解杂文、杂著的涉俗成分的同时,还会尽量保留唐代古文家杂文三体分布的概貌,从而实现与文章传统的维系。总之馆阁翰苑型士人不会彻底取消杂文、杂著类目,毕竟这是他们割舍不去的兴趣,还是会想要多少展露一下相关的写作能力。与此不同的是,主要以德行、经术安身立命的道学型士人通常会选择相对极端的规避自我世俗知识的方式,或是充分扩展杂文、杂著类目的体量但却完全以自己的经义讲疏文字填充其间,或是直接取消杂文、杂著类目的设置。前者如朱熹的《晦庵集》一百卷,杂著部分占据了从卷六十五至卷七十四的十卷篇幅,但其间所收全都是朱熹的经史杂说、杂记以及答问纲目,既不涉及诸子或博物杂学的讨论,更没有谐谑寓意之文。④ 再如陈淳《北溪大全集》五十一卷,杂著部分占据了卷十五、十六、十七的三卷篇幅,所收篇目也皆是陈淳的经学杂说、训谕诸生之文以及一篇叙述朱熹生平大要的长文。⑤ 不仅如此,《北溪大全集》还特设了问目、讲义、解义、辩论、答问等独立类目,无论在规避世俗知识方面,还是在突出呈现自我的道学追求与儒学素养方面,都堪称极致。至于后一种方案则主要被有着草制经历的道学型士人采用,如真德秀《西山集》就只见一卷收录劝农文、劝学文、晓谕文的“文”类目,此外便再无谐谑涉俗之体的杂文;⑥而魏了翁《鹤山先生大全集》一百一十卷便在独立的字说、跋、祝文、醮词、劝农文类目之外,没有再设置杂著类目。⑦ 或许这样的做法能够让他们避免像陈傅良那样不自觉地显露出过多的喜好文学、杂学、俗学之痕迹。

最后还需要略作交代一下黄榦文集的问题。尽管黄榦也是一位标准的道学型士人,但正如上文所论,他的文集不仅独立设置了杂著类目,而且其间所收也并非经史讲说文字,反倒多是偏重世俗性的杂务写作与怪力乱神之语。造成这个矛盾现象的原因主要在于今传通行本黄榦《勉斋集》四十卷并没有像朱熹、魏了翁等人的文集那样,获得过本人的手定或寓目,乃是由黄榦的门生在其身后辑成,故而无法有效反映他的自我认知与知识观念。不过这倒是可以反映出,在南宋后期求全求备的别集编撰风气下,由后人掇拾编辑的文集并不会过于执着于雅俗知识的整顿或刻意突出作者在某一知识领域之长。故而别集的世俗化以及集内所见世俗知识的日益增加已是不可扭转的时代大势,并不会因为宋人整顿自我知识的努力而停下其脚步。

余论:从杂文、杂著体类看宋代笔记的体式与流变

与宋人别集中的杂文、杂著体类相似,宋人的笔记著作也有着内容驳杂且体式多变的特征,使得从文体角度探讨笔记文的内在类型区分以及各自的体式特征亦有着难以尽言的困扰。除此之外,笔记还存在与杂文、杂著体类更多的相通之处。特别是在北宋时期,大量的士人笔记著作就是他人掇拾作者散落在文集之外的文字而成,完全可以视作杂文、杂著体类在扩容前后的中间过渡媒介。比如欧阳修的《笔说》与《试笔》两种笔记,就是一些欧阳修信笔所书并随手予人之纸条的汇编。欧阳修本人并不在意这些纸条的保存与流传,但后人却有着珍视欧阳修所有手迹及文字的观念,故而才会出现这两部掇拾汇

---

① 陈造:《江湖长翁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60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295—802 页。

② 洪咨夔:《平斋文集》,日本内阁文库藏南宋刻本。

③ 陈傅良:《止斋文集》,《四部丛刊》本。

④ 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06 年版。

⑤ 陈淳:《北溪先生大全文集》,《宋集珍本丛刊》第 70 册,北京:线装书局 2004 年版,第 1—296 页。

⑥ 真德秀:《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四部丛刊》本。

⑦ 魏了翁:《重校鹤山先生大全文集》,中华再造善本,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 年版。

编欧公手泽的笔记。苏轼的《东坡志林》与《仇池笔记》同样如是,很可能就是东坡"手泽袋"在其身后正式发挥功用的结果。故而此类由作者手迹掇拾辑录而成的笔记天然有着与题跋文的趋同性,完全可以遵照艺文类题跋甚至书后体题跋为相关笔记条目予以文本体式方面的探析。实际上,这种类型的笔记也并非只会收录题跋书画雅器的内容,这些作者随笔漫记的纸条其实有着跨度极大的知识承载。就是在仅有二十九则条目的欧阳修《试笔》中,就有六条讨论经义的短札。如《晦明说》一条云:"藏精于晦则明,养神以静则安。晦所以畜用,静所以应动。善畜者不竭,善应者无穷。此君子修身治人之术,然性近者得之易也。付棐"①,便是《居士集》内罕见的谈论形而上话题的文字。故而主要是由掇拾这类手泽而来的笔记,不仅可以反映士人在别集之外的知识积淀,亦能展现北宋中后期的笔记已经逐渐突破了小说、别史的史部传统之限,开始出现与集部合流的转型。因此对于宋代笔记的体式探讨,完全应该注意到大量条目与集部之文的相通关系,尤其是杂文中的"说解辨原"之体,在文本体式与发展流变两方面都可以为《晦明说》一类的笔记条目提供参照。

欧阳修的《晦明说》真切展现了信笔付人的写作形态。尽管最后的"付棐"两字交代了此条的付赠对象是他的儿子,但《试笔》里亦能见到不少诸如"信笔学书。枢密院东厅""嘉祐五年春分日,雪中西窗信笔""余每见笔辄书,故江邻几比余为风法华"之类的信笔任书或随意付人的自述,②足以想见数量更多的写赠他人的纸条就是在日常生活空间与生活状态下随机写就,并且文字载体的选择同样有着强烈的随机性。南宋别集中的杂著、杂文类目下的诸多篇章即有着相同的写作形态,它们的写作可以任意发生在舟船、客馆、窗下、雨中、炎暑等空间内,文字的载体媒介可以是废纸、余白、墙壁甚至木板等任何的手边易得之物。而且每篇多是短小精炼的语段,在文本形态与记叙议论的展开方式两方面都十分接近于一则笔记条目。如黄榦《戒杀记》便如此发论云:

> 丁卯夏,用兵。冬,虏骑入寇。予适在荆襄,自见江北百姓及诸军死于锋镝,不可胜数,奚啻如羊豕之被害。人物并生于天地之间,使之至死,深可伤念。自有天地以来便有战争,便有杀戮。因思人之暴殄天物,亦不可不戒也。戒杀一事吾儒虽不言,然杀之以时,用之以礼,亦决不若后世之暴殄。今观孟子言七十者可以食肉,则未七十者固无因常食肉也,如此则杀生自少。后世婴孩便要食肉,安得不暴殄天物?人身惟五谷可以疗饥,稍有滋味便可以进食,亦何必须多食肉?人若省得食肉,亦觉志气清明,用度自少,亦免得分外过求,不可以其说类释氏而不之思也。仲夏三衢舟中记。③

值得注意的是,具备这种写作形态的杂文大多同时拥有强烈的涉俗色彩,这意味着宋人笔记里的涉俗内容不仅仅源自小说家言的志怪传奇,集部之文特别是杂文、杂著体类之文同样也在其间扮演着关键性的体式奠定角色。随着两宋之际的士人逐渐将笔记认同为自我生命痕迹的记录,越来越多的士人出现了主动收集编辑自己平日杂记漫录的举动,甚至会产生主动撰写笔记体论著的心态,当然也导致了笔记作者出现类似上文所述的规整甚至规避自我世俗知识的现象,以求将最为自得的知识之长尽量凸显出来。这也使得南宋笔记出现了近似"周程、欧苏之裂"的话题重心分流,如吴曾《能改斋漫录》、曾敏行《独醒杂志》等以考证名物、纪闻述史、谈诗论文为主,而孙奕《履斋示儿编》、王应麟《困学纪闻》等则以经义考辨、经史讲疏、言行训谕的内容为主。至于周密撰写的《齐东野语》《癸辛杂识》与《浩然斋雅谈》《云烟过眼录》《澄怀录》这两类笔记,更在内容上有着截然分明的雅俗之异。前两种主要以朝野遗闻、宫闱秘辛、民间琐事、鬼怪俗谈为主要内容,后三种则集中性地记载周密及其友人围绕诗词文书画等艺文事业展开的日常活动,反映出他将自己的世俗知识与艺文类知识规整于不同笔记之中的意识,完全就是元代之后士人笔记所具备的鲜明之雅俗分立特质的先河。从而"周程、欧苏之裂"、近世性等考察视角亦可

---

① 欧阳修撰,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卷一百三十,《试笔》,第 1984 页。

② 欧阳修撰,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卷一百三十,《试笔》,第 1979、1980 页。

③ 黄榦:《勉斋先生黄文肃公文集》卷三十七,第 10 页下—11 页上。

用于宋代笔记的研究,这样不仅能够从知识史的维度为学术类笔记做出更加准确精细的类型区分,同时还能通过相应的杂文、杂著体类为笔记带来本就应该获得的集部参照。

The Essays and the Miscellaneous Books in the Collected Works of the Song Dynasty: the Song Scholars' Self-Cognition of Knowledge Structure

Zhao Huijun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China*)

Abstract: The essays (杂文) and the miscellaneous books (杂著) in the collected works (别集) of the Song Dynasty were inherited and developed from the essay-writing tradition of the ancient-style prose writers of the Tang Dynasty. They were abundant in the information of knowledge history (知识史). Through the medium of the book prefaces and postscripts (题跋) contained in the essays, the Song scholars incorporated the prefaces and postscripts of the art and literary category (艺文类) into the collected works, and finally turned the art and literary category into an independent and important category in the collected works, showing the whole process in which art and literary knowledge was recognized by scholars. Likewise, the folk tradition of the essay style also made the Song scholars include the rich categories of writings on worldly affairs in their collected works, thus presenting their abundant self-accumulated worldly knowledge in a scattered way. Accompanied by the extreme expansion of knowledge categories, there correspondingly emerged a phenomenon of regularizing refined and vulgar knowledge in the collected works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The scholars from the academies and institutes(馆阁翰苑)and the Neo-Confucianist scholars offered different regularizing schemes around the explanatory and origin-identifying(说解辨原)essays, which was an important reflection of "the division between Zhou Dunyi (周敦颐), Cheng Hao (程颢) and Cheng Yi (程颐) on the one side, and Ouyang Xiu (欧阳修), Su Shi (苏轼) and Su Zhe (苏辙) on the other side (周程、欧苏之裂). The study of the knowledge history of Song essays and its related conclusions are also applicable to the sketches (笔记) of the Song Dynasty, from which it can be seen that the Song sketches also had their origins from the literary works (集部), besides miscellaneous history books (杂史) and novels.

Key words: collected work of the Song Dynasty; essay; sketch of the Song Dynasty; Song scholars' knowledge structure

(责任编辑 管 琴)